

#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股东的大力支持和监事会的认真监督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及《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有效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努力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全体董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总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所有会议的召开都符合法定程序，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勤勉尽职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所有会议，所有会议的决议都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出席人员	议案审议情况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4-22	7 名董事全部出席	1、《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3、《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5、《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6、《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7、《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8、《关于 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9、《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20、《关于董事会对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21、《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2、《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6-25	7 名董事全部出席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8-16	7 名董事全部出席	1、《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9-12	7 名董事全部出席	《关于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10-29	7 名董事全部出席	1、《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4、《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关于深圳市泽宝创新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更正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议决的情况

2024 年，公司总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同时，董事会及时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确保投资者的知

情权、参与权。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审议情况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8	1、《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15	1、《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3、《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9-5	1、《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14	1、《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三)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独立董事具体出席会议情况如下表：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	本报告期应参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姓名	加董事会次数					
吴静	5	3	2	0	0	否
陈敏	5	3	2	0	0	否
夏泉贵	5	3	2	0	0	否

#### (四)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其中，共召开了 4 次审计委员会，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 次战略委员会，没有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专门委员会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审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届第四次会议	2024-1-31	1、《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审计预沟通事项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届第五次会议	2024-4-22	1、《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第二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届第六次会议	2024-8-16	1、《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届第七次会议	2024-10-29	1、《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第四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4、《关于 2025 年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届第三次会议	2024-4-22	1、《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届第二次会议	2024-4-2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二、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范运作》《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规范化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109 个公告，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网站披露相关文件，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始终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按照《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部门规章的有关要求，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互动易、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沟通渠道，切实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积极回复投资者的问题，回复数量 33 个，参加了“广东辖区 2024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举办了“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交流，有效维护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切实维护了全体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 四、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严格经营运作，以透

明充分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五、2025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5年，董事会将继续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核心作用，确保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执行好股东会各项决议，切实保障公司经营实现稳定增长。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的规章制度，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依法经营，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2、董事将持续学习监管新规，积极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相关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及时性，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3、董事会将继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资本市场沟通力度，持续构建系统化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以提高公司发展质量为基础，依法依规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通过多元化渠道向资本市场有效传递公司价值。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